



#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股东华泽集团有限公司、云南融睿高新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杭州长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儒平及其授权代表共计5人出席了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吴向东先生主持，经审议并逐项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及子议案。

### 1.1 发行股票类型

发行股票类型：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2 每股面值

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3 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不超过57,888,667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00%。

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仅限于公司发行新股，不存在公司现有股东向投资者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老股）的情形。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4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A股股东账户并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账户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5 发行方式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6 定价方式

定价方式：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向网下投资者询价的方式或以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7 上市地点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8 发行费用

发行费用：本次发行上市的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包括律师费用、审计费用、发行手续费等）由公司承担。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1.9 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本次发行上市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 2. 审议并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4.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5.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6. 审议并通过《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回购和赔偿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7. 审议并通过《关于未履行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8. 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发行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9. 审议并通过《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173,666,000股赞成、0股弃权、0股反对，赞成票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的100%。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字页）

(本页无正文, 为《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云南融睿高新技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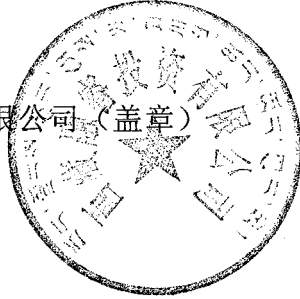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颜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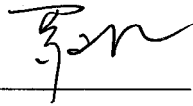
颜 涛

(本页无正文, 为《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西藏融睿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罗永红

(本页无正文，为《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华泽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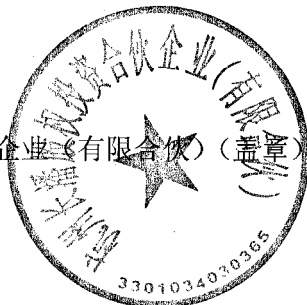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颜涛' (Yan Tao),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颜 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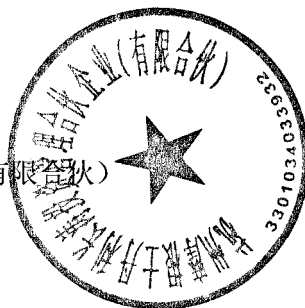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杭州长潘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由普通合伙人暨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摩根士丹利长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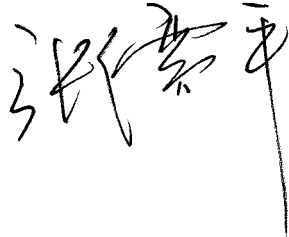


委派代表签署:

  
韩 疆

(本页无正文, 为《华致酒行连锁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签字页)

张儒平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